



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諮詢旅遊局之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10 月 26 日第 940/E748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 2016 年 10 月 14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10 月 2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根據澳門《基本法》第七條規定，除在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前已依法確認的私人土地外，澳門特別行政區境內的土地和自然資源屬於國家所有。

因應新《土地法》和《城市規劃法》的實施，行政當局將會嚴格按照上述法律的規定，審慎處理相關的土地事宜。

2. 路環自然和文化旅遊資源豐富，具旅遊發展潛力，旅遊局在規劃《論區行賞》步行路線時，已推出路環區的步行路線“路環鄉情·思古尋幽”，同時透過《論區行賞》導賞團和“澳門旅遊認知計劃”之「澳門生態體驗之旅」等活動，引導市民多認識和了解路環的社區、文化遺產和自然等旅遊資源，從多方面著力以助帶動路環社區的整體旅遊發展。

就開發九澳村及黑沙村的文化及旅遊資源方面，旅遊局曾為發展相關旅遊文化項目前往九澳村、黑沙村及路環市區進行實地考察，並與當地居民及社團交流。考慮到現時整個片區的修復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狀況、交通配套設施、硬件設備等多方面的實況，相信均需時整合及分析評估方可進一步落實旅遊項目的具體方案，因此，旅遊局已計劃明年將進行九澳聖母村的文化旅遊項目可行性研究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

李燦烽

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